

# 南昌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

洪减委办〔2020〕25号

## 南昌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将市级救灾Ⅳ级应急响应提升至Ⅲ级的紧急通知

各县（区、开发区）减灾办、应急管理局、市减灾委各成员单位：

7月7日以来，南昌市普降大暴雨，局部特大暴雨。截至7月13日19时，暴雨洪涝灾害造成我市45.1万人受灾，紧急转移安置和需紧急生活救助人员超过3.3万人。根据《南昌市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》（洪府厅发〔2020〕78号）规定，经市减灾委、市应急管理局研究，决定于13日19时将市级救灾Ⅳ级应急响应提升至Ⅲ级。请各县（区、开发区）减灾办、应急管理局和市减

灾委相关成员单位按照《南昌市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》规定和有关要求，积极做好防汛救灾工作。

南昌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 
2020年7月3日

